



第七條、第十條附件四修正規定
海運承攬運送業各項變更登記申請書

許可證字號：海攬 字第 號 年 月 日

申請公司名稱							
申請變更登記事項	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前須經主管機關許可事項	項目		應檢送之文件			
		☐ 公司名稱		股東同意書或股東會議事錄			
		☐ 組織					
	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後須報請航政機關備查之事項	應附文件		公司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(含公司變更登記表)	公司 章程	身分證明文件影本	公司登記事項變更對照表 (如附件五)
		項目					
		☐ 名稱		✓	✓		✓
		☐ 組織		✓	✓		✓
		☐ 地址		✓			✓
		☐ 資本額		✓	✓		✓
		☐ 董事		✓		✓	✓
		☐ 監察人		✓		✓	✓
		☐ 經理人		✓		✓	✓
		☐ 停業 ☐ 復業		✓			
	☐ 分公司	☐ 設立		✓	✓		✓
		☐ 地址		✓			✓
☐ 經理人		✓		✓	✓		
其他	☐ 提單報備		☐ 代理	提單樣張一份。			
	☐ 責任保險單報備			保險單副本一份。註：中斷投保將處新臺幣一萬二千元以上罰鍰。			
	☐ 結束營業		股東同意書或股東會議事錄、原領許可證。				
填表說明		一、各項變更請於辦妥公司變更登記後三十日內申辦。 二、申請書及附件各一份。					
申請人(簽章)				電話			
				地址			